

##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8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 931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9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26,001,88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5.0011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邵泽华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李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7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6,000,000	99.9985	1,880	0.0015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2	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24,834,719	99.9924	1,880	0.0076	0	0.0000
3	《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24,834,719	99.9924	1,880	0.0076	0	0.0000

### 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、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本次大会还听取了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金杜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刘浒、杨雨佳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31日